

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

李國麟議員, SBS, JP

李議員：

要求討論私營醫院醫療事故通報機制及醫護人手安排相關事宜

本人特此專函，希望要求於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中討論上述議程。

現時，醫管局每兩個月會透過《風險通報》公布醫療事故詳情，惟收費較高的私營醫院只需向衛生署呈報該等個案，署方亦不需主動公開，每每令公眾蒙在鼓裏。據悉，今年私營醫院累計呈報個案有 44 宗，較去年增加三成，衛生署卻只就事故涉及持續公共衛生風險、對公共衛生有重大影響等情況下才予以公開。同一地區之醫療體系有雙重標準，付出高昂費用的病人遇上事故後了無完善投訴渠道，其通報機制亦非如公立醫院般之嚴謹，實為不妥。

另外，隨著內地孕婦來港分娩日漸增加，以及公營醫院對內地產婦實施新收費後，迫使不少內地產婦使用私營醫院。資料顯示，今年首八個月私院就孕婦分娩及初生嬰兒之醫療事故累計已較去年高，令人質疑與私院助產人手偏低有關，以浸會醫院為例，一個助產士需照顧之孕婦為公院之四倍，本人認為當局有必要了解情況及其人手配置，是否符合有關要求，方能保障使用者之安全。

本人希望主席能批准並盡快安排有關議程，以便取得各委員之共識，解決問題。



立法會議員余若薇謹啓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日